

##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商业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陈快主、钟鹏翼、王斌、吕晓清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此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新增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风险较低并且可控。决策合法、规范、准确，定价客观、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不包含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事项，下同）的额度为人民币 823 万元左右。2020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 52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 2020年预计金额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510,252     | 1,000,000 |
|            | 内蒙古维多利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2,974,502   | 5,000,000 |
|            | 深圳市茂业百货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46,972      | 50,000    |
|            | 小计                 |                | 3,531,726   | 6,053,078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           | 353,982     | 350,000   |
|            | 小计                 |                | 353,982     | 350,00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416,388     | 330,000   |
|            | 茂业数智联合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97,901      | 100,000   |
|            | 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158,491     | 0         |
|            | 小计                 |                | 672,779     | 430,000   |
| 托管经营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240,896     | 350,000   |
|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59,564      | 80,000    |
|            | 锦州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 50,000    |
| 小计         |                    | 300,460        | 480,000     |           |
| 租用写字间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租用写字间          | 316,190     | 470,000   |
| 小计         |                    | 316,190        | 470,000     |           |
| 其他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 61,802      | 100,000   |
|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 0           | 50,000    |
|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本公司发行预付卡在关联方消费 | 46,150      | 300,000   |
| 小计         |                    | 107,952        | 450,000     |           |
| 合计         |                    |                | 5,283,090   | 8,230,000 |

注：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别 2020 年度预计金额高于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 252 万元，主要为受疫情影响，销售未达预期所致。

### (三) 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在公司 2020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预计 2021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 1,156 万元左右，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 2021年预计金额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内蒙古维多利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2,974,502   | 8,500,000 |
|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510,252     | 1,000,000 |
|          | 小计               |        | 3,531,726   | 9,500,000 |

|            |                    |                |           |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           | 353,982   | 350,000    |
|            | 小计                 |                | 353,982   | 350,00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416,388   | 400,000    |
|            | 茂业数智联合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97,901    | 100,000    |
|            | 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接受劳务           | 158,491   | 160,000    |
|            | 小计                 |                | 672,779   | 660,000    |
| 托管经营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240,896   | 350,000    |
|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59,564    | 80,000     |
|            | 锦州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托管经营           |           | 50,000     |
|            | 小计                 |                | 300,460   | 480,000    |
| 租用写字间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租用写字间          | 316,190   | 320,000    |
|            | 小计                 |                | 316,190   | 320,000    |
| 其他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 61,802    | 100,000    |
|            |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 0         | 50,000     |
|            |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 本公司发行预付卡在关联方消费 | 46,150    | 100,000    |
|            | 小计                 |                | 107,952   | 250,000    |
|            | 合计                 |                | 5,236,118 | 11,560,000 |

注：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别 2021 年度预计金额高于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 597 万元，主要扩大了专柜销售面积，预计销售额会大幅增加所致。

## 二、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 1、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静

住所：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 79 号（东方时代广场附房 5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佰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持资质证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城间接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厦”）为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沈阳茂业时代置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总资产为 218,698.72 万元，净资产为 64,580.04 万元，2020 年度主营收入为 17,517.45 万元，净利润为 5,167.06 万元。

### 2、内蒙古维多利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宏彪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与兴安路交叉口西南角

注册资本：壹亿肆仟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保健食品、药品（以上项目凭许可经营）、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文体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钟表眼镜、乐器、玩具、箱包、皮革制品、塑料制品、玻璃制品、工艺美术品、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农副产品、鞋帽、家用电器、现代办公品、通讯产品、照相器材、羊毛、羊绒制品的销售；柜台、场地租赁；摄影、扩印；企业管理咨询；市场咨询与调查；供应链管理服务；餐饮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城间接控股股东茂业商厦为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内蒙古维多利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总资产 67,145.35 万元，净资产 12,173.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3,206.80 万元，净利润-1,824.78 万元。

### 3、锦州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静

住所：锦州市凌河区南京路六段兰花里 18 甲

注册资本：港元壹亿玖仟叁佰万元整

经营范围：普通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该项目仅限于凌河区原东方红旅社及周边地块。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文体用品、日用品、化妆品、护肤品、健身器材、摄影器材、音响设备及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工艺美术品、饰品、金银首饰、珠宝、钟表、眼镜、乐器、花卉的零售及批发；经营场地及设施租赁服务、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配套停车场的管理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城间接控股股东茂业商厦为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锦州茂业（未经审计）2020 年 9 月总资产 30,508.28 万元，净资产 16,343.48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 1,240.09 万元，净利润-211.97 万元。

### 4、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小娟

住所：沈阳市沈河区朝阳街 23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住宿；餐饮服务（特大型餐饮，含凉菜、含烧腊）；客房、游艺厅（棋牌室），健身房、饭馆（中、员工餐厅）、水吧、咖啡厅、足浴；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零售；商务会议服务、汽车租赁、日用百货、服装、珠宝首饰、工艺品、皮具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城间接控股股东茂业商厦为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沈阳茂业酒店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0 年总资产 2,587.54 万元，净资产 -3,748.22 万元，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580.99 万元，净利润-309.88 万元。

#### 5、茂业数智联合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一佳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 万元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与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品牌设计；包装设计；空间设计；网页设计；展览展示设计；从事广告业务；会展会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策划；创业投资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创业投资业务；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快递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商业城间接控股股东茂业商厦为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6、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静

住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85-2 号沈阳茂业中心 7 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亿伍仟叁佰伍拾壹万贰仟元整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自有房产销售；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护肤用品、办公用品、家居饰品、家具、玩具、家用电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健身器材、摄影器材、音响设备及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工艺美术品、饰品、金银首饰、珠宝、钟表、眼镜、乐器、花卉批发、零售；房屋、场地及设施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停车场服务，商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城实际控制人黄茂如先生为该公司穿透后的实际控制人。

沈阳茂业置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总资产为 218,698.72 万元，净资产为 64,580.04 万元，主营收入为 17,517.45 万元，净利润为 5,167.06 万元。

#### 7、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小娟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3 号世界金融中心 A 座 37 层 A 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 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从事深圳布吉“茂业城”、新洲路“都市花园”、布吉镇“中兆花园”、“世纪豪庭”、“雍翠华府”、“东方时代广场”、“世界金融中心”的物业管理及配套生活设施服务；在罗湖区鹿丹村管理处的经营范围增加：从事鹿丹村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从事“中兆花园”、“世纪豪庭”、“雍翠华府”龙岗区深惠路“茂业城”住宅小区、福田区莲花西路“香蜜湖豪庭”停车场及罗湖区和平路 3009 号“和平广场”地下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在本市设立八家非法人分支机构。从事房屋中介业务。节能、环保工程施工；机电设备、五金器材、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工程管理服务；节能技术的技术开发，转让自行开发的技术成果，并提供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及配套生活设施服务、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物业租赁。（以上项目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涉及限制项目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从事载货电梯、自动人行道、乘客电梯、自动扶梯、杂物电梯的安装与维修（凭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经营）。金属制品、机械设备、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维修；电气安装。

商业城实际控制人黄茂如先生为该公司穿透后的实际控制人。

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63,754.86 万元和 4,704.88 万元，2020 年 1 至 5 月份的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8,936.43 万元和 2,736.20 万元。

**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重组的现金流，与本公司交易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无法支付公司款项或无法提供相应服务的风险。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利用现有的资源，降低营业成本，节约经营费用。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完全独立决策，不受关联方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关联方公司经营稳健，发展前景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障碍，不存在坏账风险。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五、备查文件

- 1、商业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书面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